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8月18日、8月19日、8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

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5年7月15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告的情况。

3、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本次H股发行上市尚在筹划阶段，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H股发行上市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